

# 关于开展“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教育活动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4月15日是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根据上级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现开展“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教育活动，具体如下。

## 一、活动主题

树牢总体国家安全观，感悟新时代国家安全成就，为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良好氛围。

## 二、活动时间

2022年4月2日—4月15日。

## 三、活动内容

1.宣传部负责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家安全工作重要论述等精神，通过公众号、抖音等新媒体，橱窗、电子屏、网站等宣传载体，宣传总体国家安全观；

2.保卫处负责组织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图片展，组织学校师生开展总体国家安全观宣讲；

3.学校团委负责指导各二级学院红色宣讲团开展国家安全宣传活动;

4.各二级学院通过电子屏、专题报告会、微课、学生社团活动等方式开展宣传教育活动。

同时,要结合“安全生产月”“网络安全宣传周”“全民反诈宣传月”“防灾减灾周”等节点,开展国家安全宣传教育活动;适时组织参观金华市隐蔽战线陈列馆,提升干部师生的国家安全意识。

#### **四、工作要求**

各相关单位、二级学院要精心组织实施“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系列活动,并于4月16日前将活动开展的活动总结材料报送至办公室综合科章斐瑾处。

学校办公室

2022年4月1日